

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-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交易方形成较大的依赖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促进公司发展，增加公司营业收入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关联董事华韡先生依法回避表决，其表决结果6票通过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次交易得到公司独立董事臧立先生、陈树文先生、兰书先先生的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（二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预计金额 (单位:万元)	实际发生金额 (单位:万元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购买销售商品	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	300,000.00	147,002.30	由于2016年度大宗贸易市场价格低迷,未能完全执行。
向关联人购买销售商品	上海大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100,000.00	0	由于2016年度大宗贸易市场价格低迷,未执行。
合计		400,000.00	147,002.30	

(三)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 (单位:万元)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(万元)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(单位:万元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阴极铜	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	400,000.00	100		147,002.30	继续开展贸易业务
合计		400,000.00			147,002.30	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介绍:

名称：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

注册地：东丽区大毕庄工业区

法定代表人：代威

注册资本：陆亿叁仟伍佰玖拾万零玖仟叁佰伍拾叁元壹角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电解铜及相关产品；有色金属综合加工；废旧金属回收与加工；废旧塑料的回收、加工及塑料制品的生产与销售。（以行业审批为准）（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，按规定执行；涉及行业许可的，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）

股东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（%）
大连福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84.26
天津市电解铜厂	8.27
大连长富瑞华集团有限公司	7.47

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底，1996年初投产。经过10多年的发展，公司已经成为以杂铜为主要原料，以生产标准阴极铜和铜阳极板为主要产品的铜冶炼企业。

关联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元

事项	2016年12月31日
总资产	2,767,628,320.36
总负债	2,344,030,661.48
净资产	423,597,658.88
营业收入	1,444,900,941.99
净利润	-19,161.13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介绍

天津大通法定代表人系公司董事代威先生。上述关联人系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1.3条第（三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三、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商品采购关联交易，均按照自愿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，按照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。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，公司将随时收集市场价格信息，进行相应价格调整。

四、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关联交易的开展，符合公司发展要求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源的配置和利用，能够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及公司的整体利益。

日常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自愿、公开、诚信的原则，涉及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属于公司正常、必要的经营行为，定价合理、公允，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商品采购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利用规模优势，降低营业成本，节约经营费用。关联方公司经营稳健，发展前景良好，履约能力不存在障碍，不存在坏账风险。因此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